

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

环督函〔2018〕14号

关于对强化督查发现问题进行督办的函

洛阳市人民政府，宜阳县人民政府：

2018年9月17日至9月30日，我部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组对你市宜阳县进行督查，发现你市（县）在工业企业污染防治、“散乱污”企业整治、VOCs综合治理、扬尘管控等方面，部分任务未按要求落实或存在其他环境违法问题，我部决定对在你市（县）现场督查发现的1个突出环境问题进行督办（见附件）。

一、请你市（县）督促相关单位做好如下工作：一是限期整治。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，我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（电子件）及时交办你市（县），请进一步调查核实有关情况，对一般性问题，立整立改；对需要时间进行整改的问题，加大工作力度，严格规范要求，限期完成整改。二是依法查处。对企业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，如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存在不作为，乱作为等情形的，依法追究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责任。三是举一反三。对类似问题，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。

二、督办问题清单将在生态环境部官方网站公开（网址 ht-

tp: //www. mee. gov. cn/home/ztbd/rdzl/dqwrqhdc/). 请在我部公开督办问题后 5 个工作日内, 将督办问题清单在当地政府网站公开; 在 20 个工作日内, 公开督办问题整改情况, 接受社会监督。

我部将适时组织对督办问题整改情况开展核查, 对整改不力的和核查中新发现问题比较突出的, 将视情况采取约谈、中央环保专项督察、追责问责等措施。

联系人: 生态环境部 吴金龙、胡鸿飞

电 话: (010) 66103113、66103112

传 真: (010) 66103111

邮 箱: dqqhdc@mee. gov. cn

附件: 洛阳市宜阳县督办问题清单



附件

洛阳市宜阳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 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N-08-327	9月26日	洛阳市	宜阳县	河南省洛 阳市宜阳 县樊村乡 王寨村	宜阳县隆 鑫新型建 材有限公 司	中国河南省 洛阳市宜阳 县	治污设施不 正常运行	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正在生产,该公司 从事红砖制造,共有两条隧道窑生产 线。存在问题:大气污染物在线监控数 据显示,2018年9月15日至9月26 日二氧化硫排放浓度监控数据异常,数 据偏低、部分时段数据显示为0mg/m ³ 。	调查核实,依法处理。	10月31 日